

越南制訂高等教育法律 廣徵各方意見

駐胡志明市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派駐人員

因應各方對於高等教育質量不佳的批評，越南政府正計畫從法規層面建立高等教育運作的規範，希望藉此建立健全的發展機制。目前積極研訂高等教育法律，並廣泛徵求各方專家學者的意見。

越南國會兒童及青少年教育文化委會主任陶重詩博士教授表示：高等教育法律草案將再次呈送國會提供意見，並預定於5月份第3屆會議通過。為進一步完善此項法律草案，常務委員會已先行廣泛徵詢科學家、教育專家、教育行政管理專家的意見，隨後，並於2月7日在胡志明市舉行修正高等教育法律草案的會議。

根據與會各教育專家所提出的看法，高等教育法律草案內容需要再強化。阮玉珍博士科學教授（原任國會對外委員會副主任）表示，期望改進教育法律草案，以解決高等教育早已存在的各項缺點，並體現國家管理部門對於教育領域真正的改革。阮教授也提議負責研訂本項教育法案的部門應仔細考慮關於私立大學的營利潤及非營利的問題。依據阮教授的提議，教育培訓部應該與計劃投資部、財政部討論，並配合制定外資支持大學教育相關營利與非營利的條款。

陳志到博士副教授（原任教育培訓部次長、胡志明市國家大學總校長）提議在法律上不應有太多細節的規定，而應該包括重要原則的內容。因為教育法律頒佈之後，還有政府的議定內容、教育部的指導通告等文件，均可加強相關規定項目。陳博士還強調，應該對於大學進行分級，以鼓勵建立高品質之大學。為達此一目標，建立管理機制需採取優先政策，以支持提高學校自主性、增加投資設備與強化教師隊伍。

關於國家管理以及加強私立大學自負責任之問題，輿論也普遍期盼關注此一高等教育法律能進一步改變國家管理的角色，強化大學自我管理，並運用資訊化行政協助及監督高等教育之發展。

參考資料來源：教育報，2012年2月8日，第4版。